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议资料

(688278)

中国·厦门

会议须知

为保障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会的正常秩序，确保本次股东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望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障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四、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发言的，可在签到时先向会务组登记，由公司统筹安排发言。每位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和持股人名称，发言主题应与本次会议议题相关，且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但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问题，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九、为提高议事效率，在回复股东问题结束后，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即进行表决。议案表决开始后，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十、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见证律师与股东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现场表决结果由会议主持人宣布。

十一、现场会议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在表决票中按要求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表决意见，每一表决事项只限打一次“√”，填写完毕由工作人员统一收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未在指定会议登记时间进行现场参会登记或未在会议召开当日准时办理签到手续的，将不能现场参加本次会议。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对于干扰股东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会议召开过程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22 日 14:00
- (二)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海沧新阳工业区翁角路 330 号 公司会议室
- (三)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 年 4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登记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 (三) 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 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6、《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六) 独立董事向股东会作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
- (九) 现场会议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 (十一) 律师宣读股东会见证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行使职权，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持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公司合规运作与可持续发展。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重点工作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96 亿元，同比增长 31.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1 亿元，同比增长 24.6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 亿元，同比增长 69.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50 亿元，较年初增长 35.10%，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派格宾成为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终点的获批药物，同时，针对目前乙肝治疗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正加速推进创新药物研发和不同药物联用的探索，积极开发基于派格宾的乙肝感染全人群更优治疗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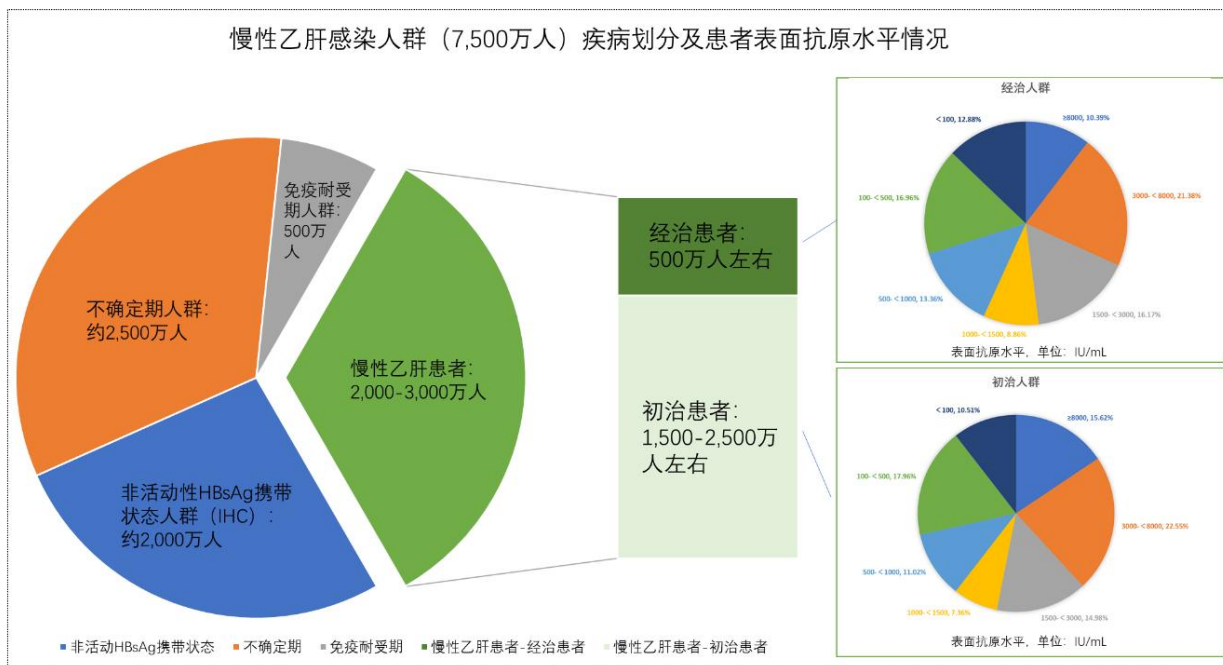
1、我国现有大量慢性乙肝患者、感染者未接受规范的抗病毒治疗，临床治愈已成为慢性乙肝理想治疗目标，经治患者中有 50% 左右属于低表面抗原（HBsAg）人群，上述人群较易实现临床治愈

根据流行病学统计数据，我国目前约有 7,500 万慢性乙肝感染者，其中，出现了明确的肝脏炎症和损伤的人群通常被称为慢性乙肝患者，我国慢性乙肝患者约 2,000-3,000 万，年新发慢性乙肝患者超 100 万。在慢性乙肝患者中，根据庄辉院士发表《消除乙型肝炎进展》显示，2022 年中国确诊的慢性乙肝患者中接受抗病毒治疗（即“经治患者”）人数在 500 万人左右，剩余 1,500 万-2,500 万患者未接受抗病毒治疗。此外，现有一系列研究表明，除慢性乙肝患者外，非活动期 HBsAg 携带状态（IHC）、不确定期、免疫耐受期等人群亦存在疾病进展，部分人群疾病进展仍处于较高风险水平。近年来，权威指南和专家共识不断建议扩展抗病毒治疗的人群范围，但受限于药物治疗效果局限、社会认知和共识不足等原因，目前，仍有大量慢性乙肝患者、感染者未接受规范抗病毒治疗，对相关

人群长期健康造成了较大负面影响。

在慢性乙肝患者中，相关研究统计显示，未经抗病毒治疗和经核苷（酸）类药物治疗的患者（经治患者）5 年肝癌发生率分别为 10%-17%和 7%左右，肝硬化患者肝癌风险更高，而获得临床治愈的患者肝癌风险则大幅下降至 1%左右。基于能够大幅提升患者远期获益，并显著降低患者终身医疗支出，临床治愈已成为现阶段国内外权威指南推荐的理想治疗目标。大量研究和真实世界数据显示，基线表面抗原（HBsAg）水平是预测患者实现临床治愈的重要因素，较低的基线水平患者更易实现临床治愈：

根据中国消除乙肝临床研究平台（CR-HepB）2012 年至 2024 年对于我国乙肝患者表面抗原大样本统计数据，经治患者中，一方面，低表面抗原（HBsAg）（<100、<500、<1500 IU/mL）的患者比例分别在 10%、30%和 50%左右，高表面抗原（≥3000、≥8000 IU/mL）的患者比例在 30%和 10%左右，另一方面，表面抗原水平随核苷（酸）类药物治疗时长延长呈下降趋势，治疗 3-5 年、5-10 年，10 年以上的患者中，表面抗原（HBsAg）<1500 IU/mL 的患者占比分别为 54.65%、59.11%、61.54%，低表面抗原患者占比逐步提升。尽管如此，核苷（酸）类药物单药治疗仍难以实现表面抗原阴转和安全停药，经治患者仅 1.69% 实现表面抗原阴转（<0.05 IU/mL）。



数据来源：《慢性乙型肝炎防治指南（2022年版）》、《消除乙型肝炎进展》、《Natural History and Hepatocellular Carcinoma Risk in Untreated Chronic Hepatitis B Patients With Indeterminate Phase》、《Distribution and clinical characteristics of patients with chronic hepatitis B virus infection in the grey zone》等。

（注：图中慢性乙肝感染人群的分布数据系结合上述多个文献数据汇总得出，由于不同数据统计口径和方法存在差异，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一定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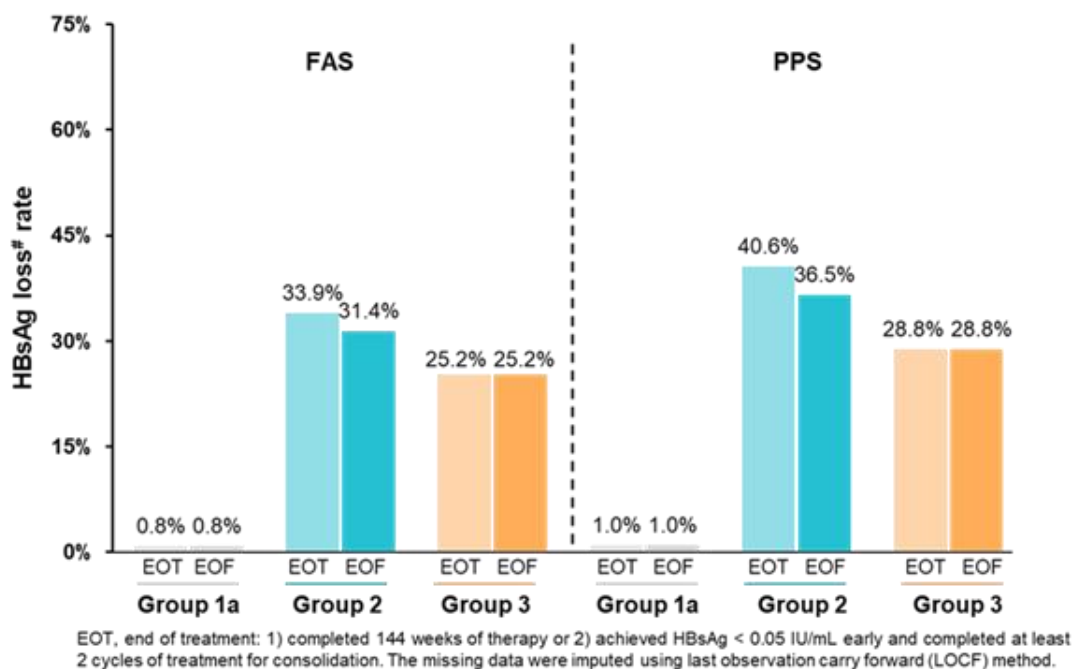
2、公司前瞻性开展派格宾联合核苷（酸）类药物治疗慢性乙肝优势患者以实现临床治愈注册临床试验，并于 2025 年获批为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终点的治疗方案，临床治愈率达到 30%左右，治愈率显著高于现有主要临床在研方案，复发率显著低于其他方案，是目前实现较高水平临床治愈的安全、有效、成熟治疗方案

在现有的一线抗病毒药物中，核苷（酸）类药物能高效阻断病毒再复制过程，但其对机体免疫应答和 cccDNA 储存库作用极为有限，无法抑制宿主体内持续存在的 cccDNA 的转录活性，难以有效抑制病毒蛋白如表面抗原（HBsAg）等的表达，而以派格宾为代表的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则可通过免疫调节、直接抗病毒等多种机制实现抗病毒效果，能激活能靶向感染肝细胞的自然杀伤细胞（NK 细胞）和 T 细胞，安全清除受感染肝细胞，从而有效降低肝脏整体 cccDNA 和整合 DNA 水平，构建持久免疫控制，多项研究表明，相较于核苷（酸）类药物，接受干扰素药物治疗进一步降低了 85%-90%左右的肝癌风险。然而，由于乙肝病毒极为独特的复制模式，宿主 cccDNA 和整合 HBV 难以彻底清除，长期以来，临床一线对上述抗病毒药物的单药应用均难以实现较高水平的临床治愈率，业内亟待探索和确证能够实现高水平临床治愈的治疗路径。

依托对慢性乙肝疾病机理、药物作用机制等领域十余年的高水平研发投入，并基于业内高水平的真实世界研究成果，公司前瞻性地意识到在有效控制病毒复制强度的基础上，激活宿主持久免疫控制，是实现安全停药和临床治愈的核心，而有效利用两类药物在阻断病毒复制和免疫调节的优势，将有望大幅提升临床治愈率。2019 年，公司启动了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目标的确证性临床试验，旨在探索和确证派格宾与核苷（酸）类药物联合治疗慢性乙肝患者，尤其是低表面抗原（HBsAg <1500 IU/mL）经治患者实现临床治愈的治疗方案和实施路径。基于扎实、严谨的确证性循证医学证据，2025 年 10 月，派格宾联合核苷（酸）类药物用于成人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 HBsAg 持续清除的新增适应症获批，成为全球首个以临床治愈为治疗终点的获批药物。

临床试验数据显示，派格宾联合治疗结束并停止全部治疗药物 24 周，低表面抗原（HBsAg <1500 IU/mL）基线水平的核苷经治患者有 31.4%的患者实现 HBsAg 持续清除且 HBV DNA 检测不到，大幅提升了临床治愈率。此外，该研究的延长随访结果于 2025 年美国肝病研究学会（AASLD）年会摘要中发布，证实获得临床治愈的患者在 104 周延长随访时临床治愈的持久性约 90%。公司首次将临床实践中偶发性的临床治愈转化为经过高等级科学证据验证、可复现的系统性策略或成熟路径，目前，派格宾联合核苷（酸）类药物的治疗方案已成为治

疗低表面抗原的核苷经治人群（优势患者），实现较高水平临床治愈的安全、有效、成熟治疗方案。



资料来源：派格宾联合治疗方案 III 期临床研究主要结果

与其他主要在研药物及治疗方案相比，派格宾联合治疗方案的临床治愈率显著更高，复发率显著更低。以目前临床研究进展最快的寡核苷酸（ASO）药物 Bepirovirsen（III 期临床研究阶段）为例，一方面，该类药物展现出快速降低表面抗原（HBsAg）的潜力，与核苷（酸）类药物联用的 II b 期数据显示，对于核苷经治患者，用药 24 周后有 26% 的患者实现表面抗原转阴，停止该药物治疗（但仍维持核苷（酸）类药物用药）24 周后，仅 9% 患者达到主要终点，超 60% 的参与者在停止该药物治疗后复发，复发率较高。

另一方面，Bepirovirsen 及同类药物 AHB-137 等也开展或计划开展联合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及核苷（酸）类药物的临床试验。Bepirovirsen 联合长效干扰素的 IIb 期研究数据显示，该药物用药 12 周，序贯使用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4 周，停药后 24 周随访有 15% 患者达到主要终点，复发率为 0。与未联用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方案相比，在联合治疗方案中，更早使用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治疗将显著降低复发率。上述情况表明，由于患者肝细胞内 cccDNA 以及 HBV 整合仍持续存在，相关药物的治疗停药后，若患者自身无法建立起有效的免疫控制，并持续抑制乙肝病毒在体内的复制和病毒相关蛋白的表达，将难以实现安全停药状态下的持久临床治愈，而在帮助患者建立有效免疫应答方面，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具备独特价值。

3、公司加速推进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物研发以满足该领域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相关药物有望在未来追求更高临床治愈率和实现更短治疗周期的过程中

发挥重要作用

如前文所述，一方面，派格宾已成为慢性乙肝临床治愈的重要基石药物，在帮助机体构建持久有效免疫应答方面具有特殊价值，而上述条件正是安全停药后实现临床治愈的核心，派格宾联合方案获批用于慢性乙肝临床治愈，标志着“慢性乙肝不可治愈”已成为过去，目前，针对核苷经治的优势患者，派格宾联合方案已经能实现 30%左右的治愈率和持久的免疫控制，是现有针对低表面抗原人群（优势患者）可行的安全、有效、成熟治疗方案。另一方面，公司清晰地认识到，派格宾联合核苷（酸）类药物的治疗方案及寡核苷酸（ASO）药物等在研药物目前针对的主要治疗人群仍相对有限，主要用于低表面抗原水平（HBsAg < 1500IU/mL）的经治患者，上述人群占乙肝感染者全人群比例极低，不足 7,500 万乙肝病毒感染人群的 5%，且现有的治愈率水平仍有较大上升空间。受限于药物治疗效果局限、社会认知和共识不足等原因，仍有大量慢性乙肝患者、感染者未接受规范抗病毒治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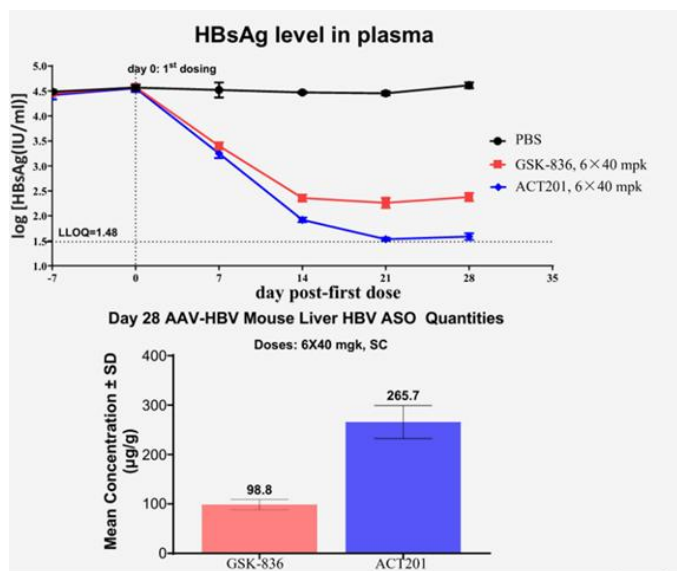
公司认为，慢性乙肝治疗市场目前正处于全临床治愈的早期阶段，未来期间，将临床治愈理念和治疗策略进一步拓展至乙肝感染全人群，最大程度降低全人群的肝癌风险，是包括公司在内的全行业企业共同努力的方向。由于现有药物、治疗方案存在一定局限性，例如，核苷（酸）类药物难以安全停药，通常需终身服药，无法有效抑制除 HBV DNA 外的病毒产物，抗病毒效果仍存在较大局限，而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用药期间存在一定副作用，且对于部分患者难以实现有效应答等，联合治疗方案目前主要覆盖核苷经治优势患者，无论是治疗人群，还是临床疗效均仍有较大优化、提升空间，而目前主要在研药物在复发率、治疗效果方面亦存在一定局限性，且缺乏大量、充分的循证证据。因此，慢性乙肝治疗市场仍存在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例如，如何进一步提升优势患者临床治愈率至更高水平（例如，50%以上），以及改善现有药物对于部分患者/感染者无应答或应答不足的问题，如何通过创新药物及药物组合突破高表面抗原（HBsAg > 3000IU/mL）、免疫耐受等难治患者或感染者等治疗难点，尽可能缩短治疗周期等。

基于上述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公司持续开展创新药物研发，在①靶向病毒生命周期，进一步优化病毒生命周期的抑制，降低乙肝病毒负荷②强化宿主免疫系统，构建有效、持久的免疫控制两大方向加速推进创新药物研发。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 ACT201、ACT560、ACT400 等创新药研发，其中，ACT201 靶向病毒生命周期，有望成为该领域 BIC（Best-in-Class）药物；ACT560、ACT400 则基于自身创新机制，强化宿主免疫控制和抗病毒水平，可实现对于受感染肝细

胞更高水平的安全清除。上述创新药物成功入选 2025 年创新药物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药物创新性和重要性获得主管部门高度认可，有望在未来追求更高临床治愈率和实现更短治疗周期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此外，在肝脏炎症、肝纤维化等方面，公司持续推进 ACT500 等创新药物的开发。在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物开发方面，公司多维度、全方位布局，希望为真正解决我国乙肝全人群重大疾病问题作出贡献。

(1) ACT201

ACT201 是一款创新型反义寡核苷酸 (ASO) 药物，通过碱基配对，与乙肝病毒目标 mRNA 反向互补的方式，诱导病毒基因沉默或调节基因表达。ACT201 具备①显著提高 RNase H 介导的抗病毒活性②适度提高人 TLR8(hTLR8)激动剂活性③更少的脱靶效应和④改善 ASO 肝肾分布比等特点。2025 年 11 月，ACT201 的相关临床前研究数据在第 76 届美国肝病研究学会年会 (AASLD 2025) 披露，在 AAV-HBV 小鼠模型中，ACT201 对 HBsAg 的抑制活性优于 GSK836，肝脏药物暴露水平高于 GSK836，具有更低的脱靶毒性，有望成为该领域 BIC (Best-in-Class) 药物。公司认为，该药物与派格宾等药物联用，有望快速降低表面抗原，进一步降低治疗期间 HBV 感染对机体免疫系统的抑制，有望在实现更高临床治愈率、实现更短治疗周期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



数据来源：2025 年第 76 届美国肝病研究学会年会 (AASLD 2025) 大会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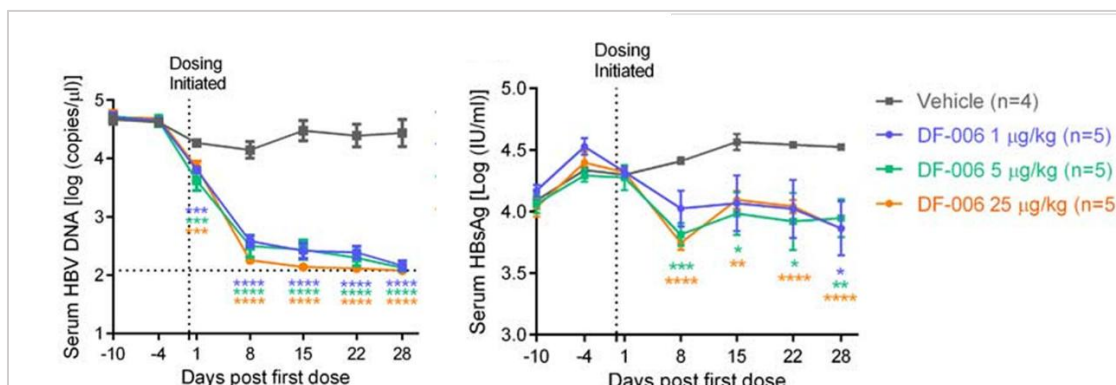
截至目前，该药物已经完成候选化合物筛选、非临床药效探索等临床前研究，预计该项目将在 2026 年二季度左右递交 IND 申请。

(2) ACT560

派格宾等聚乙二醇干扰素α (PegIFN-α) 治疗周期有限，更易实现停药后病

毒持续控制，在实现临床治愈过程中起到重要作用。但相关研究表明，少部分患者对其较难产生有效应答，这限制了其更广泛的应用。进一步研究发现，慢性乙肝患者对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的治疗应答可能与宿主遗传变异相关，其中，ALPK1 基因的错义变异 rs35389530 与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的治疗反应显著相关。其机制在于，JAK-STAT 通路是干扰素经典的抗病毒信号转导通路之一，参与介导抗乙肝病毒作用，而 ALPK1 通过激活 JAK-STAT 通路在肝细胞中抑制乙肝病毒复制。在细胞模型中，通过表达 ALPK1 显著增强了干扰素的抗乙肝病毒的效果，提示 ALPK1 高表达与改善的干扰素治疗应答相关。ACT560 是一款靶向 α 激酶 1 (ALPK1) 靶点的全新免疫激动剂药物，其通过激活 ALPK1 激酶，可进一步激活下游信号通路，诱导趋化因子和细胞因子基因的转录，从而调节先天免疫反应，这为改善部分慢性乙肝患者对于干扰素治疗应答不足的状况提供了潜在策略。研究发现，ACT560 与派格宾、核苷（酸）类药物等联合使用，有望在干扰素应答不佳等难治人群治疗过程中实现更好的治疗效果。

在 AAV-HBV 小鼠模型中，ACT560 能够迅速降低血清 HBV DNA、HBsAg 水平，ACT560 与干扰素等其他抗病毒药物联用后，能进一步降低 HBV DNA。



注：DF-006 为 ACT560 的前项目代码，数据来源：《Alpha - kinase1(ALPK1) agonist DF - 006 demonstrates potent efficacy in mouse and primary human hepatocyte (PHH) models of hepatitisB》

截至目前，该药物已经完成候选化合物筛选、非临床药效探索等临床前研究。

(3) ACT400

ACT400 是一款全新的 mRNA 治疗性疫苗，通过体外合成编码目标抗原的 mRNA 序列，借助脂质纳米颗粒 (LNP) 进入宿主细胞并表达目标抗原，激发机体产生相应免疫反应。近年来，相关研究发现，特异性免疫应答的恢复在病毒清除的过程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而持久的免疫控制是实现临床治愈的关键。在上述过程中，强效、多靶点的 T 细胞免疫应答是核心。ACT400 可实现多靶点

协同机制，与现有主要在研 mRNA 疫苗不同，通过构建“功能分型+动态调控”的双组分复合抗原体系，区分主要抗原表位，覆盖免疫应答全维度，并通过序列优化提升 MHC-I 递呈效率；同时，通过“人源密码子+翻译延伸优化”双算法，解决多抗原串联瓶颈与表位竞争问题，CD8⁺T、CD4⁺T 细胞活化比例显著提升。上述设计可同时激发体液免疫与细胞免疫。此外，通过在 ACT400 的 mRNA 序列中引入部分调控元件，能够实现较优的“表达-降解”动态平衡，避免过度表达引发的免疫耐受。动物实验表明，该药物能够在较短治疗周期内大幅降低表面抗原（HBsAg）水平，有望在打破病毒感染对机体免疫抑制，缩短治疗周期，并在防复发方面起重要作用。

目前，ACT400 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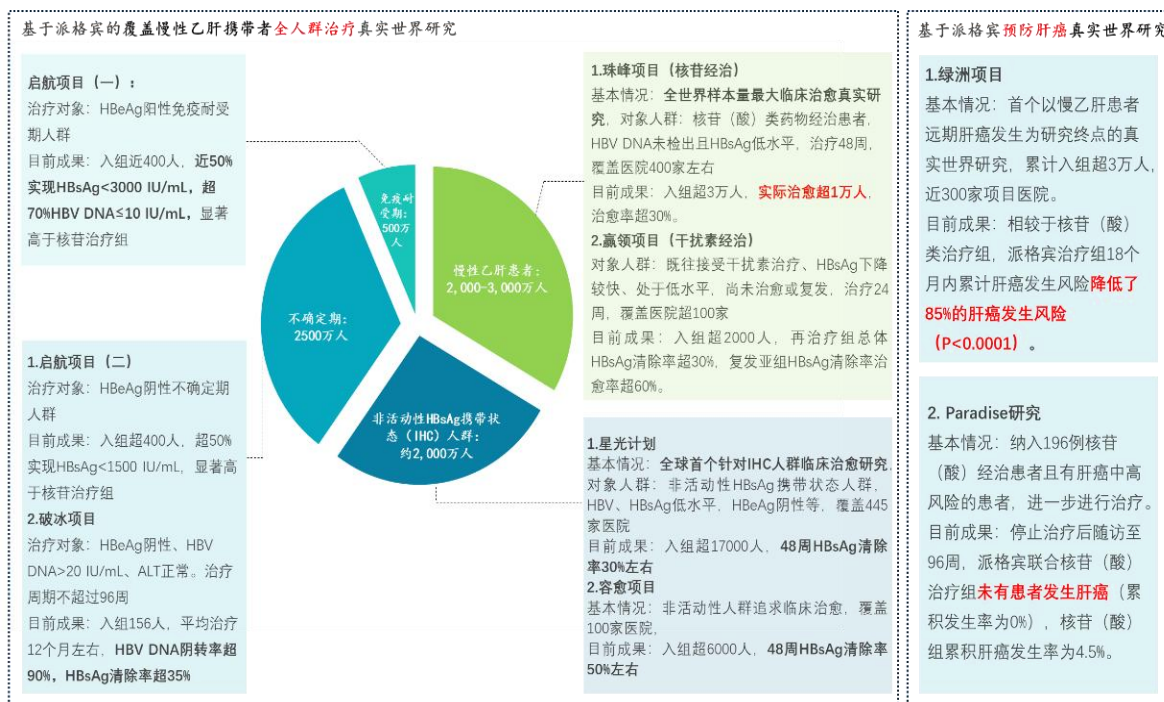
此外，由于乙肝病毒感染常导致肝细胞损伤及炎症坏死，在炎症刺激下，星状细胞和纤维母细胞增生活跃，引起肝细胞外基质（胶原、糖蛋白等）过度沉积与分布异常，出现肝纤维化，而肝纤维化进一步易进展为肝硬化甚至肝癌。现有药物，尤其是核苷（酸）类药物抗病毒治疗过程中，对于肝纤维化改善效果极为有限。而 ACT500 是一款靶向维甲酸 X 受体（RXR α ）的创新药物，该受体在肝脏组织的各种不同细胞中发挥着关键作用。目前，该药物用于改善代谢功能障碍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导致的肝纤维化的临床试验已完成健康人群 I 期临床，临床进展良好，除 MASH 领域外，公司认为，ACT500 对于抑制和改善慢性乙肝引发的肝纤维化进展也具备潜在重大价值。

4、公司围绕全人群临床治愈与肝癌预防目标，基于派格宾真实世界研究持续开展，积极探索面向全面临床治愈时代的方案开发，并支持多项公益项目

现有大量研究数据和主要研发方向已充分说明，由于乙肝病毒独特的复制模式，宿主 cccDNA 和整合 HBV 难以彻底清除，已上市和在研新药单药治疗实现高水平临床治愈率难度较大。公司认为，实现临床治愈的核心在于停药后，机体在较低病毒感染水平下构建有效、持久免疫控制，从而持续抑制病毒复制，避免病毒再激活。因此，充分发挥各自在抗病毒或免疫调节方面的优势，并针对不同类型患者、感染者自身疾病情况和免疫状况，开发出在较短周期内、实现高水平临床治愈的安全药物组合方案，不仅是现阶段实现临床治愈唯一有效治疗策略，也是未来临床方案开发的主要方向，包括现行的派格宾与核苷（酸）类药物联用，以及未来可能进一步与寡核苷酸（ASO）药物、衣壳抑制剂等直接抗病毒药物，或与小分子免疫激动剂、治疗性疫苗等增强宿主免疫调节的药物进一步联用等。

在面向未来全面临床治愈时代的方案开发过程中，派格宾已展示出其作为持久免疫控制的基石药物的特点，并在肝癌预防方面具备独特价值。公司持续支持

多项公益及科研项目，基于派格宾覆盖慢性乙肝全人群治疗策略和预防肝癌的真实世界研究持续开展，上述研究为未来派格宾治疗人群的进一步拓展不断积累科学依据。在优势人群治疗方面，公司支持的研究已取得一系列阶段性成果。如，聚焦核苷经治优势人群的“珠峰项目”、关注慢乙肝儿童的“萌芽项目”、针对非活动性 HBsAg 携带人群的“容愈项目”等，均证实基于派格宾的治疗方案可显著提升优势人群的临床治愈率。同时，面向更广泛患者群体的研究也在持续开展，包括针对低病毒血症患者的“未名项目”、代偿期肝硬化患者的“CHESS-SAVE”项目、以及慢乙肝合并脂肪肝人群的“扬帆项目”等。2025 年，覆盖慢性乙肝全人群的 14 个相关项目的研究成果多次亮相 APASL、EASL、AASLD 等国际肝病学术舞台，累计发表口头报告 11 篇、壁报 18 个、SCI 论文 4 篇，有力验证了相关治疗策略在促进 HBsAg 清除、降低肝癌风险方面的关键作用。截至目前，基于派格宾的主要真实世界研究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扩大临床受益群体，公司还支持了由北京陈菊梅公益基金会、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等发起的聚焦慢乙肝孕妇产后人群的“孕愈计划”及聚焦 HBV 相关肝癌家族史的“强盾”项目等系列研究。其中，“强盾”项目于 2025 年 4 月由中国肝炎防治基金会设立，旨在评估不同抗病毒治疗方案对以肝癌发生为主要终点的慢乙肝患者的远期疗效，为优化临床决策、降低肝癌风险积累高质量循证医学证据。公司逐步构建起从优势人群到广泛慢性 HBV 感染人群的研究覆盖，持续探索全人群的治疗策略优化及综合解决方案，致力于提升整体临床治愈率，降低远期肝硬化及肝癌风险。

综上，公司认为，目前行业正处于慢性乙肝全面临床治愈时代的早期阶段。

未来期间，基于派格宾联合治疗方案持续优化，以及更好地发挥创新产品在缩短治疗周期、进一步提高临床治愈率方面的作用，多品种组合的优化治疗方案将是全面临床治愈时代的重要策略。作为慢性乙肝临床治愈领域的先行者，公司已具备覆盖乙肝全人群治疗方案和策略实施能力，并致力持续成为该领域的领导者。

（二）长效生长激素获批上市，拓展代谢性疾病新领域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入理解患者和市场的真实需求，针对当前市场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开展创新研发。2025 年 5 月，公司自主研发的国家 1 类新药——长效生长激素“益佩生”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拓展了公司代谢性疾病治疗的新领域，并于当年 12 月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 年）》，该目录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全国执行。益佩生的医保准入有效减轻了长期治疗的经济负担，提升了药品的可及性与治疗延续性，为患者提供了全新选择，从而帮助更多患者获益。

益佩生在治疗效果、安全性、使用便利性具备显著的差异化创新水平：

（1）治疗效果方面：益佩生 2 期和 3 期临床研究均与国际原研一线产品进行头对头对照临床试验，年化生长速率、身高标准差积等核心指标与对照药物相当；

（2）安全性方面：益佩生采用 Y 型 PEG 修饰技术，并优化选择非 N-末端位点为主的修饰组分，在药代动力学和结构稳定性具备独特优势，代谢产物明确，代谢路径相对单一，同时，显著提高生物学比活性，在达到同等或相当疗效的前提下，益佩生可以使用最低的起始给药剂量（0.14mg/kg/w，其他竞品通常在 0.2mg/kg/w 以上），减轻患者代谢负担，降低潜在不良反应发生风险。同时，该产品系国内首款采用酵母细胞（真核细胞）表达的长效生长激素产品，更接近人体自身分泌的生长激素结构，新增中和抗体和抗药抗体检出率均为 0，产品免疫原性更低，此外，通过“单剂量”包装设计，产品不含防腐剂（苯酚），降低不良反应发生风险。

（3）使用便利性方面：益佩生采用“次抛+隐针”的一体式药仓设计，“次抛”（单次剂量预充）未采用多次使用卡式瓶，避免存在反复穿刺带来的污染风险。同时，该产品剔除了枸橼酸盐（柠檬酸盐）等易引发刺激疼痛成分。

“全程隐针”设计可缓解患儿和家长的紧张情绪，提高治疗过程的依从性。益佩生配套物联网智能注射笔，采用“触压式自动感应注射”方式，支持患者更便捷的自主给药，在保障注射安全、规范的同时，可生成数字化管理档案，便于精准治疗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性开展了益佩生的学术推广、循证医学、科普宣传等相

关工作，提升了产品的可及性与社会认知度，将药物创新转化为患者获益，守护儿童健康成长：

在学术推广方面，公司建立了生长激素领域学术团队，积极参与并促进国内外学术交流，围绕儿童生长发育领域，与中华医学会儿科学分会、中国医师协会青春期医学与健康专业委员会等权威学术组织及重点医院开展合作，积极参与各项学术会议、指南巡讲及各省儿科学术年会，并联合参与多项继续教育学习班与高峰论坛。在国际交流中，公司加入了国际生长激素研究学会，积极参与其在德国举办的国际生长激素研究学会长效生长激素新进展共识讨论会。这些系统性的学术交流，一方面助力疾病认知与诊疗水平提升、惠及更多患者，另一方面也有效塑造公司在生长发育治疗领域的专业、可信赖的品牌形象。

在循证医学方面，益佩生给药方案优化的相关成果已在内分泌领域权威 SCI 期刊《Journal of Endocrinological Investigation》发表。该研究整合了益佩生 1-3 期注册临床数据，成功确立了益佩生与短效生长激素之间的剂量对应关系。这一成果为临床上长短效制剂的等效替换提供了权威的剂量依据，显著提升了临床处方的便捷性。在益佩生现有的适应症基础上，公司正进一步开展包括特发性身材矮小（ISS）、小于胎龄儿（SGA）、特纳综合征（TS）在内的儿童矮小症，以及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AGHD）等新增适应症的临床研究，使更多不同病因导致的生长障碍患儿及成人患者获得治疗机会，惠及更广泛的患者群体。

在科普宣传方面，公司通过开展专家研讨、科普宣传等多种形式，助力提升基层医生的诊疗水平与科普能力，扩大优质医疗资源的可及范围，增强家庭与社会对儿童生长发育问题的关注与理解。

（三）持续布局创新技术，构建多元技术平台与研发管线，围绕重大疾病领域，从以产品和技术为中心的企业组织向以解决重大疾病问题为目标的创新型企业转化

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解决临床实际需求为导向，依托国家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公司深度聚焦免疫与代谢领域研发创新，持续深化对疾病治疗领域的认知与理解。基于对细胞因子长期深入的基础科学及与疾病相关影响的深入理解，结合派格宾、益佩生、珮金在免疫、代谢及干细胞动员和释放的系统生物学作用，公司将持续探索系统干预对免疫代谢相关疾病尤其是衰老相关疾病控制和转归的影响。

基于未来技术布局的战略考量，公司以全球视野整合前沿科技资源，探索多平台技术、多工具、多手段协同解决疾病问题，为人类健康事业贡献更优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构建并丰富多元化的技术平台，推动多平台技术的协同

创新。目前，公司已拥有聚乙二醇重组蛋白质修饰、治疗性蛋白药物生产、药物筛选及优化、核酸药物修饰及筛选、创新药物递送载体开发等核心平台技术，拥有多个表达平台和多个克隆构建储备；同时，围绕免疫和代谢领域，公司正在对 mRNA、基因疗法、小核酸药物、抗体药物等相关平台技术进行深度开发，为各类创新药物的研发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在平台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基因治疗公司九天生物（Skyline Therapeutics Limited）部分资产的收购，进一步探索多技术平台协同解决疾病问题的综合方案，为患者提供更多治疗选择。

在研发管线方面，公司持续通过自主研发与对外开放合作，持续推进多个重点研发项目的临床进展，通过整合国内外优质资源持续推进研发合作，不断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与重点高校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加速横向课题落地转化。报告期内，除前述慢性乙肝领域主要创新药物 ACT201、ACT400、ACT560 等研发外，公司还重点推进了派格宾、益佩生、珮金适应症拓展，以及 ACT100、ACT500 等免疫、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

1、派格宾、益佩生、珮金适应症拓展

(1) 派格宾：2024 年 7 月，派格宾新增适应症“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截至目前，该新增适应症 II 期临床试验正常推进，初步验证针对该适应症的疗效和安全性，并已提交 III 期临床试验沟通交流申请。根据中国临床肿瘤学会《2024 CSCO 真性红细胞增多症（PV）诊疗指南》将聚乙二醇干扰素列入真性红细胞增多症（PV）的一线治疗方案，《2024 CSCO 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ET）诊疗指南》也将其列入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ET）降细胞治疗的药物选择，聚乙二醇干扰素在骨髓增殖性肿瘤（MPN）治疗方面具有一定应用潜力。

(2) 益佩生：2025 年 5 月，益佩生获批儿童生长激素缺乏症（PGHD）适应症。在儿童矮小症领域，除主要疾病儿童生长激素缺乏症（占比超 40%）外，还包括特发性矮身材（ISS）、小于胎龄儿（SGA）、特纳综合征（TS）等，上述疾病占矮小症患者比例分别为 38.80%、7.20%和 2.10%。针对上述适应症（ISS、SGA、TS），截至目前 TS 适应症已完成 II 期临床研究，正开展 III 期准备工作；ISS、SGA 适应症正开展 III 期临床试验。

除矮小症外，重组人生长激素还可用于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AGHD）等领域。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患者可出现精力下降、骨密度降低、肌肉力量下降及心脏功能受损等不同症状。根据《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诊治专家共识》（2025 年），成人接受重组人生长激素治疗存在长期获益，包括改善身体组分与运动能力、改善代谢和心血管风险指标、改善骨代谢降低、降低骨折风险、提高生活质

量等，在抗衰老领域，生长激素具备较大市场潜力。相关数据显示，美国重组人生长激素的使用者中约 75% 为 20 岁以上成人，其中 45% 为 40-60 岁区间人群。针对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AGHD），公司已经完成了 I b 期老年人群安全耐受性研究，II a 期临床研究正在推进中。

(3) 珮金：2025 年 1 月，珮金新增适应症“适用于降低子痫前期发生率”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目前该临床试验正有序开展。子痫前期（PE）是妊娠期特有疾病，往往在妊娠 20 周后发病，是危及孕妇生命的严重疾病之一。粒细胞刺激因子可通过与胎盘滋养层细胞上的特异性受体（G-CSFR）结合，激活信号通路促进滋养层细胞迁徙、侵袭、血管重铸，进而促进胎盘植入和发育，可能有望降低子痫前期的发生率。

2、ACT100、ACT500 等免疫、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

除前述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物 ACT201、ACT400、ACT560 的研发外，报告期内，公司还重点推进了 ACT100、ACT500 等免疫、代谢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

(1) ACT100：根据相关研究数据，2023 年我国系统性红斑狼疮（SLE）患者约为 70-100 万人，发病率逐年上升，传统治疗方案以激素、抗疟药及免疫抑制剂为主，存在临床缓解率低、长期用药副作用显著等痛点。近年来，贝利尤单抗、泰它西普等主要聚焦 B 细胞通路的生物制剂，以及 I 型干扰素受体拮抗剂阿尼弗鲁单抗（Anifrolumab）陆续获批上市，但上述药物主要靶向 SLE 发病机制下游靶点，对疾病进展的调控可能相对滞后，存在一定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ACT100 是一款靶向血液树突状细胞抗原 2（BDCA2）的人源化单克隆抗体，可特异性结合浆细胞样树突状细胞（pDC）表面的 BDCA2 靶点，通过“受体内化+ADCC/CDC”双重机制发挥药效：一方面，特异性结合 pDC 表面 BDCA2 后介导受体内化，直接抑制 BDCA2 信号通路激活，减少 I 型干扰素的分泌；另一方面，通过抗体依赖的细胞毒性作用（ADCC）和补体依赖的细胞毒性作用（CDC），精准清除过度激活的 pDC，降低外周血及病变组织中 pDC 的比例。这种双重作用模式可实现对异常免疫反应的“源头抑制+靶向清除”，协同提升疗效。此外，由于 BDCA2 是 pDC 特异性标志物，相较于非特异性免疫抑制剂，ACT100 对正常免疫细胞的影响更小，能有效降低长期用药导致的感染风险等副作用，可在疗效提升的同时提升安全性。2026 年 1 月，ACT100 获批开展注册临床试验，目前，相关工作正有序推进。

(2) ACT500：代谢功能障碍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是一种因代谢异常导致的肝脏炎症性疾病，核心机制包括胰岛素抵抗、氧化应激和脂质代谢紊乱，严重者可导致肝纤维化和肝硬化。根据相关研究报告，2020 年全球和中国的

MASH 患者人数分别为 3.5 亿人和 0.39 亿人，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4.9 亿人和 0.56 亿人，患者群体庞大。MASH 领域的相关药物研发相对缓慢，国内目前尚未有获批的 MASH 治疗药物。

ACT500 通过选择性地结合 MASH 发病过程中异常升高的 pRXR α 靶点并抑制其活性，而对野生型 RXR α 不产生影响，有效改善 MASH 组织病理学特征，延缓疾病向肝硬化和肝癌的进展。该药物在机制上不仅通过在内质网-线粒体结构耦联位点调控线粒体活性及代谢微环境，同时还通过抑制肝星状细胞的活化以及 TGF β 、PDGFR β 纤维化通路，从 MASH 发病的代谢、炎症和纤维化机制全过程改善疾病的病理生理。在非临床高脂饮食（HFD）和 AMLN 饮食模型中，ACT500 显著改善了小鼠肝脏组织病理学特征。HFD 模型中，ACT500 组的脂肪变性、炎症及气球样变评分较模型组最高分别降低约 52%、71%和 55%。AMLN 模型中，相应评分分别降低约 48%、86%和 75%。在 CCl₄ 诱导的肝纤维化模型中，ACT500 有效减少胶原沉积，门静脉周围及窦周纤维化明显改善，桥接纤维化几乎完全消退，并显著下调 CCl₄ 诱导的炎症细胞因子（IL-1 β 、IL-6、TNF α ）及纤维化相关基因（ α -SMA、Colla1、TIMP1、TGF β ）的 mRNA 表达水平。综上，ACT500 在多种非临床模型中展现出显著的改善脂肪变性、抗炎及抗纤维化作用。

基于其靶向纤维化发生核心机制（抑制肝星状细胞活化）的能力及上述药效学结果的支持，ACT500 在长期获益、晚期肝纤维化改善等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方面具备重大潜力。目前，ACT500 已完成健康人群 I 期临床，展现出良好的安全性、耐受性及药代动力学特性，进一步验证了研发路径的可行性。

除上述研发管线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九天生物针对遗传性视网膜、地图样萎缩、I 型脊髓性肌萎缩症、遗传性扩张型心肌病等疾病积极推进基因治疗创新药物研发，其中，针对 I 型脊髓性肌萎缩症的创新药物 SKG0201 正开展 I 期临床研究准备工作，其余研发项目也正有序开展。

在慢性乙肝、恶性肿瘤及代谢性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公司已具备数量丰富、梯队清晰的创新药物研发管线，为下一步的创新导向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公司不断完善、拓展核心技术平台，推进研发基础设施的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构建、完善核心技术平台：

①在原有蛋白质药物生产核心平台技术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扩展了抗体类药物生产技术能力，建立基于中国仓鼠卵巢（CHO）细胞的高效表达、纯化体系，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对发酵、纯化等关键环节的参数优化，可有效控制抗体聚集体、片段等杂质含量，保障产品质量一致性，构建了治疗性蛋

白药物生产平台技术。同时，②公司创新领域核心技术平台进一步拓展至核酸药物修饰及筛选、创新药物递送载体开发等领域：

I、核酸药物修饰及筛选平台技术：化学修饰及筛选是提升核酸药物特异性和稳定性的关键。未经修饰的核酸药物极易降解，伴有不同程度的脱靶效应和/或免疫原性。基于对核酸药物的系统研究，公司形成了核酸药物修饰及筛选平台技术，在序列保守性、同源性、免疫原性、脱靶效应等研发、设计重点具备较为全面的技术能力。在 ASO 创新药物研发方面，公司依托先进的生物信息学算法，构建了功能全面的序列设计和化学修饰一体化平台，可针对不同核酸序列制定差异化的化学修饰策略，实现多核酸序列并行设计与修饰，大幅提升了研发效率。在 mRNA 核酸序列修饰过程中，进一步通过人源偏好密码子替换和调控开关序列优化，提升了稳定性和翻译效率。在临床前筛选模型组合创新方面，公司建立了多种体内动物筛选模型、体外细胞筛选模型，可对相关核酸序列的关键药效指标开展高效评价与筛选，从而获得更优效的核酸序列。

II、创新药物递送载体开发平台技术：药物递送载体是创新药物产业化的核心壁垒之一，递送载体可使药物免受血清核酸酶活性和免疫成分的影响，并可决定药物的生物分布，直接影响治疗效果和安全性。围绕组织特异靶向性、低免疫原性、递送高效三大核心突破方向，以临床需求为导向，公司深度重点布局腺相关病毒（AAV）递送技术与脂质纳米粒（LNP）递送技术等技术路径，提供从载体设计、性能优化到临床转化的全链条技术支撑，有效破解传统递送技术靶向性不足、免疫反应明显、药物生物利用度低等行业痛点：①在 AAV 递送技术方面，公司拥有多驱动衣壳发现平台，通过定向进化或基于 AAV 衣壳的趋向性和结构，构建及高效筛选结构和功能显著多样的 AAV 衣壳，提高载体递送安全性与靶向特异性；在上述基础上，公司针对治疗性基因以及调控元件进行创新设计，可实现精准基因治疗；②围绕 LNP 等新型递送材料，公司持续优化处方与制备工艺，在递送效率、生物分布及安全性之间实现了较好平衡。该平台技术根据不同应用场景灵活调整递送策略，为实现组织或细胞层面的精准递送奠定基础。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并持续完善研发基础设施的建设，为公司创新研发提供重要支撑。公司研发楼已于 2025 年陆续投入使用，该建筑共 17 层，总建筑面积超 30000 平方米，配备了一系列先进的实验与生产设备，集成了上下游技术开发、质量与成药性研究、生产工艺开发（涵盖小试、中试）及临床前与临床研究等多个功能平台，构建了一个综合性、一体化的先进研发环境。研发楼的投入使用，为各研发环节提供了专业的硬件条件，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实力，为公司在生物医药领域的持续创新与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硬件基础。

（四）提升管理效能，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围绕核心业务持续优化经营管理，通过加强战略管控、提升组织运行效率、完善风险管理机制等多方面工作，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组织与效能层面

公司持续推进管理升级，通过构建战略与经营管理体系、加强流程性组织建设，积极推动数智化建设及人才管理，增强组织整体能力与跨部门协同效率，从而更敏捷、高效地响应并支持业务发展需求。

公司持续构建与完善战略管理体系，以战略管理体系建设（灯塔）项目为基础，提升战略管理能力，该项目分期推进，报告期内完成了战略管理理论的工具方法的演练，强化管理干部战略管理能力；后续将逐步提升公司的应变能力，确保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保持清晰的战略方向和坚定的战略定力。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注重将战略目标转化为具体行动与成果。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强化跨部门协同、探索经营分析机制，确保战略有效落地与业务稳健运营。

流程与数字化建设方面，通过实施“双百”计划，推进重点流程建设，初步构建重点工作的业务框架，同时通过实践+研讨等形式，持续选拔并培养具备流程思维与流程建设能力的管理干部，牵引组织效能与协同效率的提升。同时公司持续加强 IT 基础设施建设，确保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以业务场景为触点，用数据赋能业务决策。积极探索人工智能（AI）技术在研发、生产及管理环节的应用，在部分应用场景部署 AI 智能体，替代重复性工作，提升运营效率。

在人才管理方面，公司系统推进以战略为导向的人才供应链建设，升级绩效与薪酬体系，深化以长期价值共享为核心的人才激励理念，充分运用上市公司平台实施长效激励机制，并探索员工全周期健康管理及心理关怀机制，以提升组织凝聚力与内生动力，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2、风险防控层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全生产、信息安全、环境保护、合规管理与风险防控方面持续完善建设，为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提供保障。公司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培训与应急演练；并持续推进绿色生产，推进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此外，公司持续强化全员风险管理与合规意识，通过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网络安全知识普及、商业秘密保护与知识产权教育等专项活动，提升员工的风险防范与应对能力。

同时，公司结合行业特点与经营实际，不断优化合规管理体系与风险防控机制，完善风险识别标准、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流程，逐步构建覆盖业务全链条的

闭环风控体系，强化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的管控措施，为公司的持续稳健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践持续深化，治理效能有效提升。公司股东会、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全体董事恪守忠实、勤勉义务，确保决策科学稳健，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合规运作，有效提升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独立董事充分发挥独立监督职能，在优化内控体系、保障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未进行换届选举。

（二）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全体董事严格践行勤勉忠实义务，积极参与公司战略决策与经营监督，以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严谨评估并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确保董事会决策科学高效、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生越权行使股东会授权权限的行为，也未发生越权干预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同时，董事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进行修订并新增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5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对定期报告、制度修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历次会议的提案、召集、审议及表决程序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共召集 2 次股东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股东会的授权，全面贯彻执行股东会相关决议，推动公司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恪守忠实勤勉义务，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合规出席相关会议。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数十项各类议案。各专门委员会

各司其职，充分发挥优势，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良好支撑，为公司运营管理、战略规划、财务审计、薪酬激励等重大事项提供专业支撑，有效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重点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以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运用专业能力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会相关决议的科学严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等事项，为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与激励机制建设提供专业指导；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深入评估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及行业风险机遇，在战略规划制定、提质增效、组织架构优化等重大事项上提出专业建议。同时，为强化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新增重大 ESG 风险与机遇评估职能，持续监督评估公司 ESG 工作进展与成效，以提升公司长期竞争力和价值创造能力。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守忠实勤勉义务，坚持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履职。独立董事通过审慎行使表决权、深入参与重大决策、主动监督公司运作，充分发挥专业独立性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深度参与公司治理，亲自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认真审阅各项会议议案及资料，基于专业判断独立发表意见并审慎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监督与指导职能，有效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客观性，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优化完善。

（五）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按时完成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持续优化信息披露监督机制，有效提升披露质量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发布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相关实践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5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ESG 治理水平进一步获得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股东权益保护，通过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投资者沟通与交流，认真听取意见建议，及时回应关切，规范披露活动记录，有效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与信任，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2026 年工作计划

公司将继续深耕免疫与代谢领域，坚持以解决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一方面，持续推进派格宾在慢性乙肝临床治愈领域的深入应用，加速慢性乙肝领域创新药物研发进展及与派格宾等产品联合治疗策略的落地。另一方面，依托已成功上市的新产品益佩生，积极拓展代谢性疾病治疗领域。同时，公司通过自主创新与开放合作构建多元化的技术平台与研发管线，为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更多更具有临床价值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将始终以客户为中心，全面推进各项重点业务，不断完善管理体系，驱动企业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将持续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稳步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的进展。针对现有核心产品适应症拓展，推进已上市产品派格宾及益佩生新增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包括开展派格宾新增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ET）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益佩生新增特发性矮身材（ISS）、小于胎龄儿（SGA）、特纳综合征（TS）及成人生长激素缺乏症（AGHD）适应症的临床试验，以及珮金新增适用于降低子痫前期发生率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在创新药物研发方面，加速推进慢性乙型肝炎、自身免疫系统疾病、代谢功能障碍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等免疫、代谢重大疾病领域创新药物的研发，更好地解决上述疾病领域中存在的大量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生产质量方面，公司严格遵循产品注册规程与 GMP 质量管理体系，对生产全流程实施精细化管控，合理控制产品安全库存，保障产品供应。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循已上市生物制品药学变更研究技术指导原则，推进长效蛋白质药物生产车间技术转移和生产工艺放大研究，持续提升生产效能。通过生产与质量的协同推进，实现技术创新与流程优化，不断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市场应用方面，公司将继续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深耕免疫与代谢相关疾病，加快构建确定性的、系统化的认知能力，聚焦有临床价值的部分共识和无共识疾病领域的认知突破，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惠及更多患者。在乙肝临床治愈领域，通过广泛的技术合作，在乙肝病毒抑制、清除和宿主免疫改善多技术路径推进产品开发；在现有优势人群临床治愈技术基础上发展更广人群、更高疗效和更短疗程的新药和联合治疗方案，为乙肝感染者全人群提供实现更高治疗目标的产品和技术方案。在内分泌代谢领域，围绕新上市产品“益佩生”，重点深耕儿童生长发育治疗，加快推进成人相关应用研究。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完成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31,236,252.5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76,861,513.53 元。为平衡股东回报与公司可持续发展，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提议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408,189,4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3,077,477.6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4.54%。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具备多年审计服务经验，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业务资质和职业素养，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此，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为 2026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各项审计及相关服务，聘期 1 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综合考虑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与容诚确定相应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生效日期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每人领取固定津贴 12 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每人领取固定津贴 12 万元（含税）/年，按月发放。

（2）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领取单独的董事薪酬或津贴。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

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职位、工作能力以及市场薪资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综合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 50%。

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考核结果随基本薪酬发放；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前，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和个人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核算，并可根据考核结果预发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同时预留一定比例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最终核算并支付，最终的绩效薪酬将根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多退少补。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基本薪酬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其担任的职位、工作能力以及市场薪资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当年实际经营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和工作任务完成情况综合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之和的 50%。绩效薪酬以绩效导向为核心，分为月度绩效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月度绩效薪酬根据月度考核结果随基本薪酬发放；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前，根据公司整体业绩和个人核心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初步核算，并可根据考核结果预发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同时预留一定比例在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后最终核算并支付，最终的绩效薪酬将根据最终绩效评价结果核定，多退少补。

四、其他说明

1、任何人员在本公司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的，应按其担任的薪酬标准最高的一个职务领取薪酬并享受相应的福利待遇，不得因其同时担任两个或两个以上职务而重复领取薪酬或重复享受福利待遇。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涉及公司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

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为公司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 年 3 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

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p> <p>（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p> <p>（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p> <p>（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五）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p>	<p>第二十三条 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会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p> <p>（一）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p> <p>（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p> <p>（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p> <p>（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p> <p>（五）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方式。</p> <p>虽有上述规定，本章程授权董事会在三年内决定发行不超过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但以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董事会依照该授权作出决议的，应当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董事会依照前款规定决定发行股份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已发行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对公司章程该项记载事项的修改不需再由股东会表决。</p>
<p>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p>	<p>第二十七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p>

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2026 年 3 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公司已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